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XYZH/2024BJAA17B0038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五日

信永中和
骑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 (010) 6554 2288
telephone: +86 (010) 6554 2288

传真: +86 (010) 6554 7190
facsimile: +86 (010) 6554 7190

审计报告

XYZH/2024BJAA17B0038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国家电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国家电网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姜斌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涛



中国 北京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五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项 目	附注编号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一）	98,548,261,912.76	118,925,973,449.61
△结算备付金		1,136,600,996.92	794,279,198.60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二）	80,943,046,740.28	72,466,820,350.84
衍生金融资产		266,794,772.01	1,924,345,462.51
应收票据	七、（三）	8,737,909,157.72	12,794,759,421.06
应收账款	七、（四）	267,289,623,281.54	266,174,094,854.88
应收款项融资		6,367,671,644.25	5,893,877,043.44
预付款项	七、（五）	29,304,117,253.81	18,013,515,034.06
△应收保费		993,923,695.28	470,281,313.14
△应收分保账款		2,273,797,835.55	1,426,410,503.34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868,751,447.00	1,488,885,222.52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其他应收款	七、（六）	17,305,848,456.68	20,746,886,761.1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67,949,506.74	2,672,344,961.91
存货	七、（七）	140,076,336,766.74	154,320,922,472.54
其中：原材料		18,644,248,070.54	21,156,435,075.70
库存商品（产成品）		7,753,958,995.64	11,622,969,456.69
合同资产	七、（八）	38,700,605,231.18	33,576,871,186.48
持有待售资产		10,154,022.54	74,709,704.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5,067,586,360.57	17,224,913,563.96
其他流动资产		80,902,286,292.11	71,727,125,845.57
流动资产合计		802,861,265,373.68	800,717,016,349.5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七、（九）	56,277,031,118.66	32,201,965,987.63
其他债权投资	七、（十）	25,493,778,754.63	38,732,868,619.57
长期应收款	七、（十一）	75,215,649,618.57	78,611,758,971.82
长期股权投资	七、（十二）	203,729,770,163.33	193,659,332,470.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4,061,217,848.85	57,050,943,934.5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十三）	14,602,950,639.62	13,405,334,239.63
固定资产	七、（十四）	3,553,142,276,727.40	3,385,593,177,169.84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7,936,919,739,529.60	7,422,418,952,662.35
累计折旧		4,383,661,550,612.49	4,036,596,947,550.2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611,085,433.87	1,113,256,147.81
在建工程	七、（十五）	436,008,083,244.15	395,324,989,736.62
生产性生物资产		3,518,064.07	10,615,107.73
使用权资产	七、（十六）	15,817,831,883.37	15,539,349,708.02
无形资产	七、（十七）	119,688,087,617.41	112,360,330,093.94
开发支出		7,246,193,098.71	5,456,188,870.80
商誉	七、（十八）	18,574,655,709.72	18,214,115,026.11
长期待摊费用		5,018,609,493.96	3,844,469,868.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十九）	75,460,859,171.52	66,999,367,933.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81,075,604,385.79	74,475,799,939.79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41,416,117,539.76	4,491,480,607,678.77
资产总计		5,544,277,382,913.44	5,292,197,624,028.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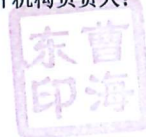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项 目	附注编号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二十)	270,051,381,554.55	322,790,650,085.2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1,780,717,466.61	505,034,722.22
交易性金融负债		464,139,943.02	598,675,685.53
衍生金融负债		106,850,684.37	120,604,093.28
应付票据	七、(二十一)	54,179,399,696.90	61,652,487,047.85
应付账款	七、(二十二)	712,243,199,624.24	642,651,516,559.93
预收款项	七、(二十三)	3,667,333,751.80	4,509,252,270.45
合同负债	七、(二十四)	247,399,589,260.76	303,371,286,628.8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3,174,012,133.14	22,217,369,990.53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14,408,284,602.08	34,334,127,447.10
△代理买卖证券款		5,243,145,729.91	3,504,259,394.07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二十五)	7,351,883,314.82	7,643,552,009.16
应交税费	七、(二十六)	31,165,278,047.70	39,610,063,150.91
其中: 应交税金		28,506,158,406.55	35,891,911,578.96
其他应付款	七、(二十七)	356,902,575,074.39	339,368,598,963.1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488,297,092.00	598,471,542.87
△应付分保账款		1,594,412,590.56	1,645,516,665.6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二十八)	150,957,748,501.29	122,845,545,067.26
其他流动负债		23,822,922,093.99	24,632,534,543.00
流动负债合计		1,905,001,171,162.13	1,932,599,545,867.0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6,836,966,920.49	6,280,333,362.22
长期借款	七、(二十九)	539,836,641,282.38	399,944,445,970.46
应付债券	七、(三十)	246,415,907,031.29	261,750,284,861.73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三十一)	10,778,305,454.05	16,255,217,347.08
长期应付款	七、(三十二)	37,349,449,081.69	47,974,195,350.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三十三)	2,701,401,740.76	10,999,694,716.00
预计负债	七、(三十四)	6,936,593,926.82	6,917,235,501.54
递延收益		108,902,493,153.19	86,606,279,946.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十九)	51,981,146,011.88	45,654,487,549.04
其他非流动负债		86,635,519,847.76	71,248,555,245.6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98,374,424,450.31	953,630,729,850.82
负债合计		3,003,375,595,612.44	2,886,230,275,717.91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七、(三十五)	1,833,941,429,737.03	1,765,784,859,987.20
国家资本		1,833,941,429,737.03	1,765,784,859,987.20
国有法人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 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净额		1,833,941,429,737.03	1,765,784,859,987.2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三十六)	242,353,939,760.50	225,786,777,243.95
减: 库存股		-37,291,067,501.29	-42,358,691,962.33
其他综合收益		-41,731,036,215.43	-47,239,555,185.06
其中: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5,413,622,051.35	530,456,406.77
盈余公积	七、(三十七)	94,304,802,583.99	90,421,779,565.42
其中: 法定公积金		94,304,802,583.99	90,421,779,565.42
任意公积金			
△一般风险准备		6,770,397,684.87	6,561,197,527.88
未分配利润	七、(三十八)	297,404,735,243.49	269,349,695,565.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442,897,859,559.94	2,316,076,074,333.90
*少数股东权益		98,003,927,741.06	89,891,273,976.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40,901,787,301.00	2,405,967,348,310.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544,277,382,913.44	5,292,197,624,028.3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编号	本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3,864,891,684,465.53	3,572,614,496,799.93
其中：营业收入	七、(三十九)	3,835,570,567,542.17	3,544,788,470,140.75
△利息收入		5,934,889,482.54	5,359,407,806.31
△已赚保费		22,172,850,404.98	21,687,808,745.1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213,377,035.84	778,810,107.68
二、营业总成本		3,795,292,072,104.08	3,515,994,514,982.05
其中：营业成本	七、(三十九)	3,589,276,266,739.08	3,362,743,222,244.21
△利息支出		2,463,830,978.60	4,689,456,338.8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403,436,397.51	3,313,511,055.55
△退保金		2,917,121,222.73	1,475,209,390.49
△赔付支出净额		4,814,459,342.76	3,776,843,272.39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3,418,805,760.85	14,440,662,098.66
△保单红利支出		513,949,250.78	608,629,679.58
△分保费用		-1,180,800,054.20	-1,141,844,920.05
税金及附加		15,823,645,115.87	12,172,808,463.10
销售费用		11,607,710,425.84	9,143,047,119.48
管理费用		98,157,130,569.04	54,016,995,783.67
研发费用		21,604,917,941.01	16,725,047,389.50
财务费用		32,471,598,414.21	34,030,927,066.58
其中：利息费用		33,382,582,046.20	32,906,977,954.58
利息收入		7,481,393,491.40	5,248,747,797.35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1,768,995,456.36	1,160,343,560.43
其他			
加：其他收益		12,492,508,178.22	10,670,076,240.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四十)	17,435,893,724.03	24,248,090,341.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225,429,276.06	12,986,413,914.3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6,433,414.23	-124,98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05,017.03	40,411,967.83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四十一)	-483,861,447.86	-2,087,817,681.5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四十二)	-2,347,338,739.58	-1,452,500,387.5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四十三)	-1,459,182,507.71	-989,990,070.0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21,409,597.29	654,068,538.1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6,261,946,182.87	87,702,320,766.96
加：营业外收入	七、(四十四)	12,559,184,010.67	9,361,862,549.79
其中：政府补助		837,854,578.51	746,495,776.18
减：营业外支出	七、(四十五)	12,437,582,436.83	10,839,149,351.6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6,383,547,756.71	86,225,033,965.07
减：所得税费用	七、(四十六)	25,895,955,810.48	21,191,549,782.6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487,591,946.23	65,033,484,182.47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5,159,361,687.32	61,109,832,580.97
*少数股东损益		5,328,230,258.91	3,923,651,601.50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70,487,591,946.23	65,033,484,182.47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299,690,126.53	9,074,667,746.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四十七)	3,565,727,865.81	6,953,514,346.2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2,085,103.42	-1,959,392,897.33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763,673,947.39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1,776,283.87	475,056,351.92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4,814,253.12	-3,186,101,793.04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1,132,568.38	-12,021,403.60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827,812,969.23	8,912,907,243.5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45,304,609.91	-184,998,480.14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30,040,982.74	-373,629,871.63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2,326,079.05	-5,215,939.20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1,310,315,164.49	2,782,264,096.69
6.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765,108,620.12	6,694,487,437.83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33,962,260.72	2,121,153,400.08
七、综合收益总额		74,787,282,072.76	74,108,151,928.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8,725,089,553.13	68,063,346,927.1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062,192,519.63	6,044,805,001.5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项 目	附注编号	本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85,875,111,637.29	3,855,259,190,271.6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0,004,211,626.72	-14,341,333,552.04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4,790,000,000.00	6,039,902,589.33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23,833,130,934.22	23,821,025,449.56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1,251,943,081.97	117,520,751.71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421,620,569.55	32,635,159.76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3,862,176,285.58	-680,956,230.33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712,774,449.75	4,025,450,911.4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270,000,000.00	-1,000,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085,992,666.90	483,957,969.44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129,088,406.56	-230,628,548.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5,849,919,301.44	26,502,144,137.1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6,352,498,084.36	341,777,924,017.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66,520,387,103.58	4,241,806,832,926.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39,664,111,032.67	2,984,433,509,879.6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4,884,826,194.76	3,134,142,741.12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907,524,559.00	-17,322,902,671.61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4,677,193,293.22	4,979,323,758.82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776,741,956.83	6,973,635,324.73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93,825,334.81	97,276,588.0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1,413,035,262.33	279,242,449,490.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7,758,848,738.70	150,409,459,592.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8,697,099,681.89	420,989,625,666.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75,103,553,664.69	3,832,936,520,369.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1,416,833,438.89	408,870,312,556.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7,699,908,868.56	203,613,244,262.1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853,804,452.56	15,205,443,088.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244,894,592.13	4,037,770,833.6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52,049,124.49	74,603,436.5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396,530,245.45	33,166,137,312.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8,647,187,283.19	256,097,198,932.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4,787,685,297.22	534,459,799,49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4,432,860,382.12	154,130,242,416.13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67,187,051.75	112,712,909.8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3,661,400.00	1,529,283,432.7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03,690,560.66	5,833,324,828.0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3,885,084,691.75	696,065,363,076.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5,237,897,408.56	-439,968,164,144.1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245,040,119.70	8,333,303,232.89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916,858,574.49	1,811,780,477.8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96,297,709,789.47	838,145,714,060.9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981,061,676.93	2,093,628,547.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4,523,811,586.10	848,572,645,840.9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20,184,891,424.76	757,064,979,743.0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2,132,683,101.80	51,821,590,789.0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701,431,669.44	3,226,652,153.4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09,961,068.86	12,319,095,970.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4,127,535,595.42	821,205,666,502.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96,275,990.68	27,366,979,338.4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95,457,588.69	2,416,325,447.6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470,669,609.70	-1,314,546,801.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484,493,089.38	77,799,039,890.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955,162,699.08	76,484,493,089.3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68,787,591,516.93				225,612,789,357.30		-42,355,639,534.44	530,456,406.77	90,421,779,555.42	6,556,329,323.55	270,389,707,503.40	2,120,833,014,248.93	91,065,574,279.97	2,211,958,688,528.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196,197,288,470.27				-826,012,123.35		-3,002,427.89			4,868,204.33	-990,012,038.39	196,183,060,084.97	-1,174,400,303.42	194,008,659,781.55
其他	1,765,784,859,887.20				225,786,771,243.95		-42,358,691,962.33	530,456,406.77	90,421,779,555.42	6,561,197,527.88	269,349,695,565.01	2,316,076,074,333.90	89,891,273,976.55	2,405,967,347,310.45
二、本年年初余额	68,156,569,749.83				16,587,162,516.65		5,967,624,461.04	4,883,165,644.58	3,883,023,018.57	209,200,156.99	28,055,039,678.48	126,821,785,226.04	8,112,653,764.51	134,934,439,990.55
三、本年年末余额（减少以“-”号填列）							3,565,727,865.81				65,159,381,087.32	68,725,089,553.13	6,062,192,519.63	74,787,262,072.7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805,303,253.51				-173,954,132.89	76,395,563,764.74	6,456,084,121.39	82,851,647,886.1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05,303,253.51					65,564,024,400.50	7,723,510,902.78	73,387,535,304.2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805,303,253.51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提取专项储备														
2. 使用专项储备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833,941,429,737.03				242,353,939,760.50		-37,291,067,501.29	5,413,622,051.35	94,304,802,583.99	6,770,337,684.87	287,404,735,243.49	2,442,897,659,559.94	98,003,927,741.06	2,540,901,787,301.0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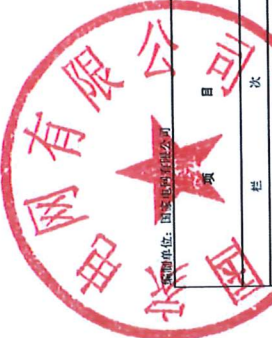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1. 上年年末余额	1,523,204,654,053.17	16,171,818	221,319,944,267.45		-49,292,372,635.48	524,346,394.02	86,985,195,931.85	5,713,626,316.36	224,872,029,399.29	2,013,327,424,726.66	86,663,176,094.05	2,099,990,600,820.71
会计政策变更									713,154,446.17	713,154,446.17	18,227,738.16	731,382,184.33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527,227,104.34						17,597,837,851.25	16,660,610,746.91	352,516,420.83	17,013,127,167.74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23,204,654,053.17		220,792,717,163.11		-49,292,372,635.48	524,346,394.02	86,985,195,931.85	5,713,626,316.36	243,173,021,696.71	2,030,701,189,919.74	86,033,919,293.04	2,116,735,109,162.78
三、本年年末余额(减少以“-”号填列)	45,582,997,463.76		6,230,072,204.19		6,998,733,101.04	6,110,012.75	3,436,582,633.57	842,703,007.19	27,166,885,906.69	90,194,824,329.19	5,031,755,066.93	95,223,579,366.1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853,514,346.22				61,109,822,580.97	68,063,346,927.19	6,044,805,001.56	74,108,151,928.7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82,894,972.43	43,350,749,977.53	2,872,144,177.23	46,222,854,154.7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8,598,759,661.23							48,072,404,359.40	4,314,010,871.77	52,386,415,231.1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9,211,010.87							109,211,010.87	83,184,070.34	192,395,081.21
4. 其他			417,143,690.95							-4,830,865,992.74	-1,425,050,764.88	-6,255,916,757.62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6,110,012.75						
1. 提取专项储备						1,656,129,179.23						
2. 使用专项储备						-1,689,019,166.48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436,582,633.57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3,436,582,633.57					
任意盈余公积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842,703,007.19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21,228,382,588.28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68,787,651,516.93		226,612,789,957.30		-42,355,639,534.44	630,456,406.77	90,421,779,865.42	6,556,329,323.55	270,399,707,403.40	2,120,693,014,248.99	91,055,674,279.97	2,211,748,688,528.96

法定代表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国家电网有限公司（母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806,773,545.97	52,141,567,656.7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9,346,545.52	123,737,501.44
应收账款	73,847,874,891.32	68,027,360,432.9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509,222,872.06	1,798,860,372.0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243,013,438.34
其他应收款	322,641,628,109.23	307,701,813,866.5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18,610,705.29	643,938,717.15
其中：原材料	11,975,538.70	18,014,016.38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472,960,260.00	408,938,604.7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7,975,560,000.00	68,426,56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3,366,098,883.29	1,620,454,782.50
流动资产合计	549,678,075,812.68	501,136,245,372.4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806,323,611.10	300,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60,915,240,674.34	321,955,791,774.34
长期股权投资	1,631,073,367,664.98	1,566,968,453,334.5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21,380,000.00	1,621,38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89,235,039.61	203,498,973.65
固定资产	293,518,823,051.17	290,176,398,070.49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576,702,713,106.24	550,612,549,657.24
累计折旧	283,291,097,195.45	260,524,789,166.0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20,141,421,923.32	10,979,681,531.37
生产性生物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0,888,519.00	211,936,291.72
无形资产	3,283,756,726.96	3,186,565,932.04
开发支出	86,881,253.74	91,213,434.41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462,174.87	8,526,207.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729,674.21	116,259,276.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89,306,927.27	143,134,893.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11,913,817,240.57	2,195,962,839,720.48
资产总计	2,861,591,893,053.25	2,697,099,085,092.9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母公司)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2,206,016,666.67	251,648,346,773.8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3,385,497,560.41	65,225,506,013.19
预收款项	51,473,215.77	47,169,316.25
合同负债	518,165.04	3,498,478.9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8,415,061.39	79,609,582.76
应交税费	491,795,611.91	1,104,019,479.59
其中: 应交税金	484,614,666.50	1,015,053,389.19
其他应付款	96,552,538,011.54	107,203,837,740.1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5,660,512,473.41	61,324,620,937.94
其他流动负债	8,600,208,118.10	69,725.87
流动负债合计	447,026,974,884.24	486,636,678,048.5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34,534,231,804.24	204,854,409,689.67
应付债券	100,617,410,871.64	105,108,870,821.80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9,666,321.93	215,028,120.11
长期应付款	9,653,713,739.50	6,416,234,419.6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34,091,978.49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83,998,624.87	417,076,628.8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452,419.32	7,291,968.7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5,448,473,781.50	317,353,003,627.25
负债合计	892,475,448,665.74	803,989,681,675.7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833,941,429,737.03	1,765,784,859,987.20
国家资本	1,833,941,429,737.03	1,765,784,859,987.20
国有法人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 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净额	1,833,941,429,737.03	1,765,784,859,987.2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697,236,816.02	26,979,734,569.28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312,667.83	
其中: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439,977,478.92	
盈余公积	94,304,802,583.99	90,421,779,565.42
其中: 法定公积金	94,304,802,583.99	90,421,779,565.42
任意公积金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728,685,103.72	9,923,029,295.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69,116,444,387.51	1,893,109,403,417.1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69,116,444,387.51	1,893,109,403,417.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61,591,893,053.25	2,697,099,085,092.9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国家电网有限公司（母公司）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570,686,170,956.75	516,815,401,745.79
其中：营业收入	570,686,170,956.75	516,815,401,745.7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65,962,791,293.46	513,124,133,124.45
其中：营业成本	548,508,595,502.16	496,535,896,706.8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33,337,457.97	498,371,336.6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967,770,679.26	1,854,043,640.44
研发费用	371,231,589.20	239,056,181.58
财务费用	14,381,856,064.87	13,996,765,258.88
其中：利息费用	14,169,157,033.39	13,300,548,226.14
利息收入	48,493,342.86	207,014,728.72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963,257.10	-1,469,806.76
其他		
加：其他收益	34,782,914.37	42,361,650.5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008,338,054.29	35,599,970,344.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58,532,162.18	924,334,396.1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65,457.12	63,656,658.0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2.7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769,066,571.78	39,397,257,273.96
加：营业外收入	195,856,762.73	64,952,570.19
其中：政府补助	104,100.00	6,656,886.37
减：营业外支出	469,395,583.77	410,791,459.7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495,527,750.74	39,051,418,384.40
减：所得税费用	5,665,297,565.03	4,681,866,731.5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830,230,185.71	34,369,551,652.86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830,230,185.71	34,369,551,652.86
*少数股东损益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38,830,230,185.71	34,369,551,652.86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12,667.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12,667.8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312,667.83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312,667.83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8,834,542,853.54	34,369,551,652.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8,834,542,853.54	34,369,551,652.8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国家电网有限公司（母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7,512,397,569.05	521,508,186,255.3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3,062,357.72	8,115,021,659.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6,120,426.45	5,665,704,512.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9,641,580,353.22	535,288,912,427.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9,635,737,265.50	470,034,586,757.7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00,225,663.57	3,843,343,439.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524,129,278.36	8,438,239,420.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33,312,893.60	11,801,456,378.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4,993,405,101.03	494,117,625,996.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48,175,252.19	41,171,286,431.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121,373.04	3,002,083.3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270,092,201.50	34,925,213,147.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6,946,567.85	101,232,366.2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5,692,059,791.93	314,045,086,443.5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6,128,219,934.32	349,074,534,041.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540,004,468.19	28,563,848,240.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6,726,510,000.00	4,92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0,370,419,795.22	472,501,034,373.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0,636,934,263.41	505,984,882,614.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508,714,329.09	-156,910,348,573.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80,009,382,114.57	576,784,999,935.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54,977,694.07	36,044,727,731.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4,264,359,808.64	612,829,727,666.6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94,346,700,807.13	492,384,621,489.1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324,391,613.37	32,559,548,250.9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7,541,649.14	1,088,354,313.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3,738,634,069.64	526,032,524,053.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525,725,739.00	86,797,203,612.8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227.15	1,289,381.8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34,794,110.75	-28,940,569,147.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141,567,656.72	81,082,136,803.7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806,773,545.97	52,141,567,656.7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86,767,591,516.93				26,361,669,570.12				90,421,779,555.42					9,922,993,442.14			1,685,494,033,094.61					1,685,494,033,094.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196,967,368,470.27				618,065,950.16									35,853.11			197,615,370,322.54					197,615,370,322.54	
二、本年年初余额	1,783,734,959,987.20				26,979,734,520.28				90,421,779,555.42					9,922,993,442.14			1,883,109,403,417.15					1,883,109,403,417.15	
三、本年年末余额	68,156,569,749.83				1,717,502,246.74			439,377,478.92	3,883,023,018.57					38,830,230,185.71			76,007,040,970.36					76,007,040,970.3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312,667.83										38,834,542,853.54					38,834,542,853.5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9,914,564,374.31												59,914,564,374.31					59,914,564,374.31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9,555,470,786.40												59,555,470,786.40					59,555,470,786.4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319,063,567.91												319,063,567.91					319,063,567.91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439,377,478.92										439,377,478.92					439,377,478.92	
1.提取专项储备							1,381,779,448.59										1,381,779,448.59					1,381,779,448.59	
2.使用专项储备							-941,801,969.67										-941,801,969.67					-941,801,969.67	
(四) 利润分配																	-27,065,066,754.98					-27,065,066,754.98	
1.提取盈余公积																	3,883,023,018.57					3,883,023,018.57	
其中：法定公积金																	3,883,023,018.57					3,883,023,018.57	
任意公积金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分配																	-23,182,033,736.41					-23,182,033,736.41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950,517,622.26					-9,950,517,622.2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9,950,517,622.26				28,697,236,816.02		4,312,667.83	439,377,478.92	94,304,902,553.99					11,728,685,103.72			1,969,116,444,387.51					1,969,116,444,387.51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东曹印海

注册会计师：

之朱印敏

法定代表人：

刚张印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3年度

项目	上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23,204,654,053.17		28,188,291,887.60				86,985,196,931.85	8,287,771,886.49	1,646,665,914,759.11			1,646,665,914,759.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928,622,703.38							-928,622,703.38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23,204,654,053.17		27,259,669,184.22				86,985,196,931.85	8,287,771,886.49	1,646,737,292,055.73			1,646,737,292,055.7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582,937,463.76		-898,000,614.10				3,436,582,633.57	1,655,221,555.65	49,756,741,038.88			49,756,741,038.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369,551,652.86	34,369,551,652.86			34,369,551,652.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865,114,711.27		41,480,686,842.94						-36,615,572,131.67			36,615,572,131.67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1,908,891,501.59						41,908,891,501.59			41,908,891,501.5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4,865,114,711.27		-428,204,658.65						-5,293,319,369.92			-5,293,319,369.92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3,436,582,633.57	-24,064,965,375.22	-21,228,382,745.65			-21,228,382,745.65
其中：法定公积金							3,436,582,633.57	-3,436,582,633.57				
任意公积金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0,448,059,175.03		-42,378,687,457.04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42,378,687,457.04		-42,378,687,457.04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8,069,364,717.99								-8,069,364,717.99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68,787,591,516.93		26,361,668,570.12				90,421,779,565.42	9,922,993,442.14	1,655,494,033,094.61			1,655,494,033,094.61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 企业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成立于2003年5月13日,系根据《国务院关于组建国家电网公司有关问题的批复》(国函〔2003〕30号)及原国家经贸委《关于印发〈国家电网公司组建方案〉和〈国家电网公司章程〉的通知》(国经贸电力〔2003〕268号)等规定,在原国家电力公司部分企事业单位基础上组建的国有企业,属于中央直接管理的国有独资公司。

2017年11月30日,经国资委批复同意本公司完成了公司制改制的工商变更登记,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整体改制为国有独资公司,公司名称由“国家电网公司”变更为“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公司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3123XX;公司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长安街86号;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智刚。

本公司2023年末实收资本为1,833,941,429,737.03元。

(二)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以投资建设运营电网为核心业务,承担着保障安全、经济、清洁、可持续电力供应的基本使命。公司经营区域覆盖26个省(自治区、直辖市),覆盖国土面积的88%以上,供电服务人口超过11亿人。经营范围:输电(有效期至2026年1月25日);供电(经批准的供电区);对外派遣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实业投资及经营管理;与电力供应有关的科学研究、技术开发、电力生产调度信息通信、咨询服务;进出口业务;承包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在国(境)外举办各类生产性企业。(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 控股股东的名称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四)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公司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为董事会,批准报出日为2024年4月15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估计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二）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交易性金融资产等以公允价值计量外，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四）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及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原则、程序及方法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集团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

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六）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集团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系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实际情况）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实际情况）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所有者权益“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实际情况）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九）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

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该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分类该类的金融资产具体包括：货币资金、贷款、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债权投资等。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该类金融资产所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该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

本集团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未扣减减值准备）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集团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分类该类的金融具体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等。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

产发生转移，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工具减值

1) 适用范围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选择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2)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以及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集团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以及其他应收款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方法见“四、（十一）应收票据”以及“四、（十二）应收款项”。

2. 金融负债

（1）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本集团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十）套期工具

套期工具，是指本集团为进行套期而指定的、其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预期可抵销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金融工具。

本集团对满足套期会计准则的套期工具采用以下会计处理原则：

1. 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套期工具为本集团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现金流量套期

(1)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应当按照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定：①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②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每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应当为当期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变动额。

(2)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即扣除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后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本集团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1)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本集团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或者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本集团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2) 对于不属于本部分1)涉及的现金流量套期，本集团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如果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是一项损失，且该损失全部或部分预计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的，本集团在预计不能弥补时，将预计不能弥补的部分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集团对现金流量套期终止运用套期会计时，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

1) 被套期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仍然会发生的，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实际发生或确定承诺履行。

2) 被套期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不再发生的，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预期不再极可能发生的被套期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仍然会发生的，在预期仍然会发生的情况下，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实际发生或确定承诺履行。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对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本集团按照类似于现金流量套期会计的规定处理：

1)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全部或部分处置境外经营时，上述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相应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 应收票据

对于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1.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或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于其他组合，则本集团对该类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2.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本集团考虑不同票据的违约风险，将应收票据划分为银行承兑汇票组合、出票人为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客户的商业承兑汇票组合和其他商业承兑汇票组合。商业承兑汇票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方法可参考“（十二）应收款项”中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方法。

（十二）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或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于其他组合，则本集团对该类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2.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计提减值准备以外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应收款项进行分组，按照各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计提坏账准备。在分组的基础上，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应反映的要素，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确定应收款项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组合分类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分类
应收账款组合 1	关联方组合（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客户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县级及以上人民政府款项（不含应收电费）
应收账款组合 3	应收电费（含代征的基金及附加）
应收账款组合 4	应收其他产品销售（服务）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关联方组合（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客户应收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县级及以上人民政府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职工备用金及应收职工代垫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其他应收款项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账款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应收账款”。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十三) 存货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在产品、库存商品、合同履约成本、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十四) 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集团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集团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1)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合同资产已经发生减值或风险特征明显不同于其他组合,则本集团对该类合同资产单项计提坏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组合分类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分类
合同资产组合 1	关联方组合（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客户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组合 2	县级及以上人民政府
合同资产组合 3	质保金业务
合同资产组合 4	产品销售（服务）业务
合同资产组合 5	工程施工业务

3.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十五）长期股权投资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判断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集团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的权利的合营安排。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控制或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集团综合考虑以下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本集团一方面会考虑本集团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同时考虑本集团和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如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确定、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投资成本。

本集团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的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对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但不构成控制的，原持有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确认和计量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为取得新增投资而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上述计算所得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前者大于后者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前者小于后者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对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为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不得转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对被投资单位不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确认和计量的，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投资方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核算的，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5.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四、（二十五）。

（十六）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土地使用权	20—50	0	2.00—5.00
房屋建筑物	5—45	5.00	2.11—19.00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则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则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固定资产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土地资产、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和其他,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买价和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或其他方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土地资产			
2	房屋及建筑物	5—45	5	2.11—19.00
3	机器设备	7—30	5	3.17—13.57
4	运输工具	6—10	5	9.50—15.83
5	电子设备	5—12	5	7.92—19.00
6	办公设备	5—10	5	9.50—19.00
7	其他	5—12	5	7.92—19.00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四、（二十五）。

（十八）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四、（二十五）。

（十九） 借款费用

本集团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确定资本化金额。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通常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二十）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

增量成本；（4）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1）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集团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使用权资产的减值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集团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二十一）无形资产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软件、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著作权、特许权等，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无形资产，按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本集团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四、（二十五）。

（二十二）研究与开发

本集团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二十三）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或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或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二十五）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本集团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二十六）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二十七） 职工薪酬

本集团的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是指本集团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本集团的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本集团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属于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的除外。

本集团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指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等，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集团建立企业年金，企业年金资金由本集团和个人共同缴纳。公司缴纳部分按上年度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提取，从本集团的成本中列支，个人缴费部分按职工本人当年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的一定比例缴纳，由本集团在职工工资中代扣代缴。

本集团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集团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是指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对于职工虽然没有与本集团解除劳动合同，但未来不再为本集团提供服务，不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本集团承诺提供实质上具有辞退福利性质的经济补偿的，如发生“内退”的情况，在其正式退休日期之前应当比照辞退福利处理，在其正式退休日期之后，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间期末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辞退福利，实质性辞退工作在一年内实施完毕但补偿款项超过一年支付的辞退计划，本集团选择恰当的折现率，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计入当期损益的辞退福利金额。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本集团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组成部分：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八） 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是指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

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九) 安全生产费

本集团根据国家相关法规的规定计提安全生产费用,安全生产费用专门用于完善和改进企业或者项目安全生产条件。

安全生产费用计提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增加专项储备;实际支出时,属于费用性的支出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属于资本性的支出,先通过在建工程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三十) 应付债券

本集团应付债券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后续按摊余成本计量。

债券支付价格与债券面值总额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存续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于计提利息时摊销,并按借款费用的处理原则处理。

(三十一) 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弃置费用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三十二)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集团将符合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判断为权益工具外,其他归类为金融负债。

归类为债务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所有者权益，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利润分配进行处理，回购或注销作为权益变动处理。

（三十三）收入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本集团在合同中的履约义务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在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

1.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2.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3.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4.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三十四） 合同成本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五）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区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

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

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本集团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或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本集团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集团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三十七）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对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集团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本集团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重新确定租赁付款额，并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等导致租赁期变化，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集团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集团将该转租分类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下，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八） 持有待售

1.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集团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 本集团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本集团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集团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

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4.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5.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相关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6.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7.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8.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九）公允价值计量

1. 公允价值初始计量

本集团对于以公允价值进行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考虑该资产或负债的特征，采用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计量公允价值。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2. 估值技术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应用估值技术时，

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公允价值层次划分

本集团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量和交易频率足以持续提供定价信息的市场。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四十） 金融资产转移和非金融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方法

金融资产发生转移的，根据相关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转移情况进行判断：已经全部转移的，终止确认相应的金融资产；没有转移且保留了相关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予终止确认；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相关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根据对该项金融资产控制的涉及程度决定是否终止确认：放弃了对该项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未放弃对该项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对其继续涉入该项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金融资产符合整体终止确认的，转移所收到的对价与相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相关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累积变动额，也一并转入当期损益；满足部分转移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涉及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与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以分摊后的账面价值作为基础比照整体转移对部分转移的部分进行处理。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四十一）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本集团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五、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额为当期销项税额抵减可以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余额	13%、11%、9%、6%、5%、3%、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3%、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34%、30%、27%、25%、21%、20%、17%、16.5%、15%、12.5%、10%、8.48%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5%、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1.5%、1%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房产税	从价计征，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注：所得税税率中34%为巴西税率、30%为澳洲税率，27%为智利税率、21%为美国联邦税率、17%为欧洲税率、8.48%为美国地方税率。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1. 增值税税收优惠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免征农村电网维护费增值税问题的通知》（财税字〔1998〕47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农村电网维护费征免增值税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591号）规定，收取的农村电网维护费收入免征增值税。

（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节能服务产业发展增值税、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0〕110号）规定，国网综合能源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实施符合条件的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将项目中的增值税应税货物转让给用能企业，暂免征收增值税。

（3）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规定，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等企业享受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4）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文件《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和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号《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允许生产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税额，允许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0%抵减应纳税额。

（5）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的规定，保险公司开办的一年期以上人身保险产品取得的保费收入免征增值税。

（6）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中第四条规定“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中规定：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7）根据《关于一般纳税人销售自己使用过的固定资产增值税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号）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简并增值税征收率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57号）规定，一般纳税人销售自己使用过的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条规定不得抵扣且未抵扣进项税额的固定资产，按照简易办法3%征收率减按2%征收增值税。

（8）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技术创新，发展高科技，实现产业化的决定>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1999〕273号）、《关于全面推开

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规定,经公司所在地技术市场认定登记的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合同,相关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收入免征增值税。“营改增”后,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

(9)根据《财务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4号)规定,自2015年7月1日起,对纳税人销售自产的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

(10)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43号)的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税额;《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加大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政策实施力度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4号)规定,加大“制造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和“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以下称制造业等行业)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政策力度,将先进制造业按月全额退还增值税增量留抵税额政策范围扩大至符合条件的制造业等行业企业,并一次性退还制造业等行业企业存量留抵税额。

2. 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1)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23号)规定,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国网甘肃省电力公司、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国网青海省电力公司、国网陕西省电力公司、国网西藏电力有限公司、国网新疆电力有限公司等单位享受西部大开发的税收优惠政策,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

(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电网企业接受用户资产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35号)规定,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接受用户资产应缴纳的所得税不征收入库,直接转增国家资本金,所接受的用户资产按接受价值计提折旧,并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

(3)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电网企业电网新建项目享受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3年第26号)规定,居民企业符合《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规定条件和标准的电网(输变电设施)新建项目,可依法享受“三免三减半”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4)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节能服务产业发展增值税、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0〕110号)规定,对符合条件的国网综合能源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实施合同能源管理,对符合企业所得税税法有关规定的,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按照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5)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第512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和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10号)的规定,企业从事符合《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以及符合《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

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投资经营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节能节水 and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17年版）的通知》（财税〔2017〕71号）和《财政部、税务总局、应急管理部关于印发安全生产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18年版）的通知》（财税〔2018〕84号）的规定，企业购置并实际使用《环境保护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节能节水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和《安全生产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安全生产等专用设备的，可以按专用设备的投资额的10%抵免当年企业所得税应纳税额，企业当年应纳税额不足抵免的，可以向以后年度结转，但结转期不得超过5个纳税年度。

(7)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财税〔2018〕99号）和《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6号）规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在2018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75%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在上述期间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175%在税前摊销。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2023年第7号），制造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2023年1月1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2023年1月1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200%在税前摊销。

(8)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54号）和《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6号）规定，企业在2018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新购进的设备、器具，单位价值不超过500万元的，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单位价值超过500万元的，仍按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完善固定资产加速折旧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75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固定资产加速折旧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06号）等相关规定执行。

(9)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安置残疾人员就业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70号）规定，企业安置残疾人员的，在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可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的100%加计扣除。

(10) 依据《企业所得税法》第28条、《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93条及其他相关规定，本公司所属子公司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国网智能电网研究院有限公司、国网电力空间技术有限公司、国网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国网数字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国网经济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等企业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企业所得税。

(11) 根据《关于金融企业贷款损失准备金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19年第86号)规定,自2019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金融企业本年提取的贷款损失准备金,扣减上年末已在税前扣除的贷款损失准备金的余额后,按1%的比例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

(12) 根据《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国发〔2000〕18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号)规定,国家规划布局内的重点软件生产企业,如当年未享受免税优惠的,减按1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13)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23号),国网西藏电力有限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至2030年12月31日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同时,根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企业所得税政策实施办法(暂行)》的通知(藏政发〔2022〕11号),自2022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免征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企业所得税为中央地方共享税,其中:中央60%,地方40%)。

(14)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2020年第45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五部门关于做好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集成电路企业或项目、软件企业清单制定工作有关要求的通知》(发改高技〔2021〕413号)规定,自2020年1月1日起,国家鼓励的重点软件企业,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五年免征企业所得税,接续年度减按1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15)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1〕12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13号)规定,自2019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自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土地使用税税收优惠

根据《国家税务局关于电力行业征免土地使用税问题的规定》(国税地字〔1989〕13号)规定,对供电部门的输电线路用地、变电站用地,免征土地使用税。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基本情况

1. 本公司纳入2023年合并范围的户数共2410户，比2022年1122户净增加1288户。其中：

(1) 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厂办大集体深化改革有关事项的批复》（国资改革[2023]94号），本公司2023年年初并入厂办大集体企业1337户，因厂办大集体企业与其他单位合计表决权而形成控制，纳入合并范围7户，2023年初因厂办大集体并表共增加1344户；2023年，因新设等原因增加2户，因清算关闭、股权转让等原因减少46户，因此2023年末纳入合并范围的厂办大集体企业为1300户。

(2) 2023年新设等其他原因增加21户。

(3) 2023年子公司改制为分公司减少7户，清算、处置等其他原因减少26户。

2. 2023年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二级子企业与2022年相比无变化，二级子企业总数为55户。二级子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享有表决权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2级	1	江苏省南京市	江苏省南京市	电力供应	189,782,907,308.30	100.00%	100.00%	183,385,525,155.76	投资设立
2	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	2级	1	上海市浦东新区	上海市浦东新区	电力供应	131,454,116,201.58	100.00%	100.00%	129,140,895,453.58	投资设立
3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级	2	北京市东城区	北京市东城区	其他金融信托与管理服务	109,348,420,604.87	100.00%	100.00%	108,412,711,559.83	投资设立
4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	2级	1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电力供应	112,944,511,625.52	100.00%	100.00%	106,634,395,248.61	投资设立
5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	2级	1	山东省济南市	山东省济南市	电力供应	101,037,837,850.11	100.00%	100.00%	100,230,429,532.53	投资设立
6	国网西藏电力有限公司	2级	1	西藏拉萨市	西藏拉萨市	电力供应	3,000,000,000.00	51.00%	51.00%	60,721,354,931.79	投资设立
7	国网北京市电力公司	2级	1	北京市西城区	北京市西城区	电力供应	39,645,227,621.04	100.00%	100.00%	60,337,176,823.18	投资设立
8	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	2级	1	湖北省武汉市	湖北省武汉市	电力供应	61,203,354,472.83	100.00%	100.00%	59,693,177,582.79	投资设立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享有表决权	投资额	取得方式
9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	2级	1	安徽省合肥市	安徽省合肥市	电力供应	61,706,091,789.46	100.00%	100.00%	58,831,395,245.00	投资设立
10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2级	1	四川省成都市	四川省成都市	电力供应	60,272,776,333.84	100.00%	100.00%	53,994,541,630.82	投资设立
11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	2级	1	湖南省长沙市	湖南省长沙市	电力供应	50,535,713,186.11	100.00%	100.00%	50,299,003,012.63	投资设立
12	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	2级	1	天津市河北区	天津市河北区	电力供应	42,550,146,413.20	100.00%	100.00%	47,561,724,798.12	投资设立
13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2级	1	河南省郑州市	河南省郑州市	电力供应	49,653,500,744.79	100.00%	100.00%	46,611,890,649.73	投资设立
14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2级	1	辽宁省沈阳市	辽宁省沈阳市	电力供应	46,810,145,685.55	100.00%	100.00%	43,640,233,643.00	投资设立
15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2级	1	福建省福州市	福建省福州市	电力供应	43,891,018,953.26	100.00%	100.00%	43,624,263,195.79	投资设立
16	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	2级	1	山西省太原市	山西省太原市	电力供应	38,104,969,613.83	100.00%	100.00%	36,377,335,991.12	投资设立
17	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	2级	1	重庆市渝中区	重庆市渝中区	电力供应	38,136,899,110.48	100.00%	100.00%	36,164,186,769.76	投资设立
18	国网黑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	2级	1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电力供应	35,741,880,603.06	100.00%	100.00%	32,949,059,953.78	投资设立
19	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	2级	1	陕西省西安市	陕西省西安市	电力供应	34,032,555,271.75	73.55%	73.55%	32,101,673,740.71	投资设立
20	国网新疆电力有限公司	2级	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	电力供应	35,094,006,328.48	100.00%	100.00%	30,825,293,853.18	投资设立
21	国网江西省电力有限公司	2级	1	江西省南昌市	江西省南昌市	电力供应	31,855,286,167.28	100.00%	100.00%	30,520,171,922.99	投资设立
22	国网青海省电力公司	2级	1	青海省西宁市	青海省西宁市	电力供应	28,790,278,347.58	100.00%	100.00%	24,780,079,942.36	投资设立
23	国网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	2级	1	吉林省长春市	吉林省长春市	电力供应	26,222,157,718.27	100.00%	100.00%	23,785,833,252.46	投资设立
24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	2级	1	河北省石家庄市	河北省石家庄市	电力供应	24,847,252,904.53	100.00%	100.00%	23,659,589,476.61	投资设立
25	国网甘肃省电力公司	2级	1	甘肃省兰州市	甘肃省兰州市	电力供应	25,108,394,825.38	100.00%	100.00%	20,099,729,758.14	投资设立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享有表决权	投资额	取得方式
26	国网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2级	1	北京市西城区	北京市西城区	其他未列明服务业	8,394,937,988.58	100.00%	100.00%	19,433,038,767.32	投资设立
27	全球能源互联网集团有限公司	2级	1	北京市西城区	北京市西城区	其他未列明服务业	17,392,698,148.90	100.00%	100.00%	17,392,698,148.90	投资设立
28	国网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	2级	1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	电力供应	17,181,588,052.93	100.00%	100.00%	16,878,793,174.28	投资设立
29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	2级	2	北京东城区	北京东城区	商务服务业	28,000,000,000.00	100.00%	100.00%	14,720,001,812.47	投资设立
30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	2级	1	北京市西城区	北京市西城区	电力供应	20,463,921,227.90	100.00%	100.00%	14,503,947,320.47	投资设立
31	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	2级	1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	电力供应	12,805,197,700.36	100.00%	100.00%	13,050,398,542.12	投资设立
32	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级	1	北京市昌平区	北京市昌平区	其他未列明服务业	15,039,110,151.55	100.00%	100.00%	13,038,145,987.26	投资设立
33	国网新源集团有限公司	2级	1	北京市西城区	北京市西城区	其他未列明服务业	8,097,022,434.18	100.00%	100.00%	13,018,936,260.97	投资设立
34	国网综合能源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2级	1	北京市西城区	北京市西城区	其他未列明服务业	11,240,670,358.57	100.00%	100.00%	11,894,910,028.25	投资设立
35	国网中兴有限公司	2级	1	北京市西城区	北京市西城区	其他未列明服务业	3,985,175,085.86	100.00%	100.00%	5,976,607,142.91	投资设立
36	北京智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级	1	北京市海淀区	北京市海淀区	通信设备制造	6,410,189,432.87	80.00%	80.00%	4,637,700,000.00	投资设立
37	国网数字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2级	1	北京市西城区	北京市西城区	其他未列明服务业	4,002,370,087.39	100.00%	100.00%	4,002,370,087.39	投资设立
38	国网智能电网研究院有限公司	2级	1	北京市昌平区	北京市昌平区	其他未列明服务业	3,740,951,803.56	100.00%	100.00%	3,731,762,632.24	投资设立
39	国网智慧车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2级	1	北京市西城区	北京市西城区	其他未列明服务业	2,981,804,538.85	100.00%	100.00%	2,981,804,538.85	投资设立
40	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2级	1	北京市海淀区	北京市海淀区	其他未列明服务业	3,588,713,700.00	100.00%	100.00%	2,731,513,972.60	投资设立
41	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2级	1	江苏省南京市	江苏省南京市	其他未列明通用设备制造业	6,094,099,999.22	100.00%	100.00%	2,372,055,071.58	投资设立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享有表决权	投资额	取得方式
42	国网东西帮扶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2级	1	北京市东城区	北京市东城区	其他未列明服务业	37,851,079,377.00	100.00%	100.00%	2,000,000,000.00	投资设立
43	华北电网有限公司	2级	1	北京市西城区	北京市西城区	其他未列明服务业	1,239,908,931.59	100.00%	100.00%	1,866,979,367.12	投资设立
44	国网电力空间技术有限公司	2级	1	北京市昌平区	北京市昌平区	其他未列明服务业	737,609,795.00	100.00%	100.00%	804,900,805.08	投资设立
45	国家电网海外投资有限公司	2级	3	香港特别行政区	香港特别行政区	其他未列明服务业	647,500,625.48	100.00%	100.00%	648,800,625.48	投资设立
46	英大传媒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级	1	北京市西城区	北京市西城区	其他未列明服务业	350,000,000.00	100.00%	100.00%	641,441,111.26	投资设立
47	国网雄安金融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级	1	河北省雄安新区	河北省雄安新区	其他未列明服务业	900,000,000.00	100.00%	100.00%	508,000,000.00	投资设立
48	北京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2级	1	北京市西城区	北京市西城区	电力供应	146,085,714.30	70.00%	70.00%	140,031,081.42	投资设立
49	国网人才交流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2级	1	北京市西城区	北京市西城区	其他未列明服务业	50,000,000.00	100.00%	100.00%	66,858,949.54	投资设立
50	国网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	2级	1	北京市昌平区	北京市昌平区	其他未列明服务业	300,000,000.00	100.00%	100.00%	62,368,724.79	投资设立
51	国网经济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2级	1	北京市昌平区	北京市昌平区	其他未列明服务业	300,000,000.00	100.00%	100.00%	51,263,773.48	投资设立
52	北京华北电力实业总公司	2级	1	北京市西城区	北京市西城区	电力供应	50,000,000.00	100.00%	100.00%	50,000,000.00	投资设立
53	中国电力技术装备有限公司	2级	1	北京市西城区	北京市西城区	其他未列明通用设备制造业	5,492,510,000.00	100.00%	100.00%	41,826,178.85	投资设立
54	国网物资有限公司	2级	1	北京市西城区	北京市西城区	其他未列明服务业	995,203,338.04	100.00%	100.00%	30,881,897.09	投资设立
55	国家电网公司电力前期工作周转金管理中心	2级	4	北京市西城区	北京市西城区	其他		100.00%	100.00%		其他

注：企业类型：1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2 境内金融子企业；3 境外子企业；4 事业单位。

七、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系指2023年1月1日，“年末”系指2023年12月31日，“本年”系指202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上年”系指202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除另有注明外，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货币资金

1. 货币资金余额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16,455,530.97	17,105,884.70
银行存款	91,790,820,385.60	113,001,451,892.53
其他货币资金	6,740,985,996.19	5,907,415,672.38
合计	98,548,261,912.76	118,925,973,449.6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1,937,890,250.11	10,802,842,549.73

（二）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39,097,797,227.04	34,005,567,539.31
权益工具投资	41,845,249,513.24	38,219,752,811.53
其他		241,500,000.00
合计	80,943,046,740.28	72,466,820,350.84

（三）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票据种类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8,627,364,794.01		8,627,364,794.01
商业承兑汇票	115,358,577.29	4,814,213.58	110,544,363.71
合计	8,742,723,371.30	4,814,213.58	8,737,909,157.72

（续）

票据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12,477,780,362.44		12,477,780,362.44
商业承兑汇票	326,939,403.06	9,960,344.44	316,979,058.62
合计	12,804,719,765.50	9,960,344.44	12,794,759,421.06

(四) 应收账款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66,568,314.04	1.28	2,282,412,086.16	62.25	1,384,156,227.8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2,176,695,936.68	98.72	16,271,228,883.02	5.77	265,905,467,053.66
合计	285,843,264,250.72	100.00	18,553,640,969.18	6.49	267,289,623,281.54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55,130,793.70	1.15	2,304,389,561.19	70.79	950,741,232.5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0,647,280,798.59	98.85	15,423,927,176.22	5.50	265,223,353,622.37
合计	283,902,411,592.29	100.00	17,728,316,737.41	6.24	266,174,094,854.88

(五)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26,569,487,829.28	90.67		14,035,879,946.27	77.92	
1-2年	1,836,956,094.87	6.27		2,767,791,058.54	15.37	
2-3年	395,801,330.20	1.35		504,269,239.40	2.80	
3年以上	501,871,999.46	1.71		705,574,789.85	3.91	
合计	29,304,117,253.81	100.00		18,013,515,034.06	100.00	

(六)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13,068,846.87	207,386,202.75
应收股利	564,377,968.08	645,051,368.19
其他应收款项	16,728,401,641.73	19,894,449,190.19
合计	17,305,848,456.68	20,746,886,761.13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定期存款		5,007,073.76
委托贷款	51,816,150.33	174,294,708.82
债券投资		6,376,122.26
拆出资金		3233633.3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236,511.80	5,236,511.80
其他	17,774,347.92	105,586,016.46
小计	74,827,010.05	299,734,066.43
减：应收利息减值准备	61,758,163.18	92,347,863.68
合计	13,068,846.87	207,386,202.75

2. 应收股利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龄1年以内的应收股利	422,984,030.08	386,131,772.24
账龄1年以上的应收股利	141,393,938.00	258,919,595.95
合计	564,377,968.08	645,051,368.19

3.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3,012,354,533.07	13.58	2,916,316,539.88	93.41	96,037,993.19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9,168,974,094.61	86.42	2,536,610,446.07	13.43	16,632,363,648.54
合计	22,181,328,627.68	100.00	5,452,926,985.95	24.58	16,728,401,641.73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3,041,642,118.26	11.79	2,841,060,477.77	93.41	200,581,640.49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22,750,308,403.72	88.21	3,056,440,854.02	13.43	19,693,867,549.70
合计	25,791,950,521.98	100.00	5,897,501,331.79	22.87	19,894,449,190.19

(七)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967,419,012.10	323,170,941.56	18,644,248,070.54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4,505,264,429.87	23,315,430.37	4,481,948,999.50
其中：开发成本	1,223,674,979.22	15,566,040.00	1,208,108,939.22
库存商品（产成品）	8,032,721,056.42	278,762,060.78	7,753,958,995.64
其中：开发产品	632,661,562.46		632,661,562.46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2,107,720,041.47	55,330,480.84	2,052,389,560.63
合同履约成本	104,595,983,178.43	119,888,025.62	104,476,095,152.8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5,345,982.92		25,345,982.92
其他	2,646,458,400.21	4,108,395.51	2,642,350,004.70
合计	140,880,912,101.42	804,575,334.68	140,076,336,766.74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455,573,591.99	299,138,516.29	21,156,435,075.70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4,861,373,840.17	15,566,040.00	4,845,807,800.17
其中：开发成本	1,314,493,400.74	15,566,040.00	1,298,927,360.74
库存商品（产成品）	11,965,179,250.50	342,209,793.81	11,622,969,456.69
其中：开发产品	705,065,402.52		705,065,402.52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3,048,594,665.80	49,539,354.14	2,999,055,311.66
合同履约成本	112,018,351,997.72	406,396,736.28	111,611,955,261.44
消耗性生物资产	26,544,287.33		26,544,287.33
其他	2,058,995,344.94	840,065.39	2,058,155,279.55
合计	155,434,612,978.45	1,113,690,505.91	154,320,922,472.54

(八)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42,080,394,719.20	3,379,789,488.02	38,700,605,231.18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36,383,159,194.45	2,806,288,007.97	33,576,871,186.48

(九)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券	53,468,727,367.15	9,077,959.22	53,459,649,407.93
债权计划	1,000,922,703.36	652,364.99	1,000,270,338.37
信托计划	1,562,088,313.32	57,818,738.25	1,504,269,575.07
其他	354,370,797.29	41,529,000.00	312,841,797.29
合计	56,386,109,181.12	109,078,062.46	56,277,031,118.66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券	25,237,778,368.45	5,912,524.07	25,231,865,844.38
债权计划	2,266,824,959.96	224,298,101.11	2,042,526,858.85
信托计划	3,694,184,551.83	76,161,331.76	3,618,023,220.07
其他	1,550,409,037.63	240,858,973.30	1,309,550,064.33
合计	32,749,196,917.87	547,230,930.24	32,201,965,987.63

(十)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债券	21,295,425,901.80	29,634,790,601.43
债权计划	2,172,585,420.00	4,547,887,744.20
信托计划	2,025,767,432.83	3,630,856,391.72
其他		919,333,882.22
合计	25,493,778,754.63	38,732,868,619.57

(十一) 长期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27,007,337,288.33	1,545,377,027.76	25,461,960,260.57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2,872,798,480.55		2,872,798,480.55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1,291,747.23		1,291,747.23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其他	50,018,831,068.61	266,433,457.84	49,752,397,610.77
合计	77,027,460,104.17	1,811,810,485.60	75,215,649,618.57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33,933,690,344.50	1,755,952,812.02	32,177,737,532.48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3,810,801,420.72		3,810,801,420.72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2,414,712.63		2,414,712.63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	46,675,799,292.31	244,192,565.60	46,431,606,726.71
合计	80,611,904,349.44	2,000,145,377.62	78,611,758,971.82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713,967,480.16	800,000.00	357,208,830.98	357,558,649.18
对合营企业投资	19,106,900,446.66	2,319,854,230.65	792,590,367.47	20,634,164,309.84
对联营企业投资	174,660,554,419.02	21,651,298,064.27	13,201,102,322.02	183,110,750,161.27
小计	194,481,422,345.84	23,971,952,294.92	14,350,901,520.47	204,102,473,120.29
减：长期股权投资 减值准备	822,089,875.02	800,000.00	450,186,918.06	372,702,956.96
合计	193,659,332,470.82	23,971,152,294.92	13,900,714,602.41	203,729,770,163.33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账面原值合计	23,931,062,851.63	3,932,415,138.37	784,105,962.58	27,079,372,027.42
其中：房屋、建筑物	23,510,363,897.74	3,903,668,637.80	782,325,128.48	26,631,707,407.06
土地使用权	420,698,953.89	28,746,500.57	1,780,834.10	447,664,620.36
累计折旧（摊销）合计	10,525,706,786.50	2,256,069,225.05	306,913,897.52	12,474,862,114.03
其中：房屋、建筑物	10,425,528,038.50	2,239,107,557.56	306,565,125.67	12,358,070,470.39
土地使用权	100,178,748.00	16,961,667.49	348,771.85	116,791,643.64
账面净值合计	13,405,356,065.13			14,604,509,913.39
其中：房屋、建筑物	13,084,835,859.24			14,273,636,936.67
土地使用权	320,520,205.89			330,872,976.72
减值准备合计	21,825.50	1,537,448.27		1,559,273.77
其中：房屋、建筑物	21,825.50	1,537,448.27		1,559,273.77
土地使用权				
账面价值合计	13,405,334,239.63			14,602,950,639.62
其中：房屋、建筑物	13,084,814,033.74			14,272,077,662.90
土地使用权	320,520,205.89			330,872,976.72

(十四) 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3,551,647,103,483.24	3,384,708,748,964.34
固定资产清理	1,495,173,244.16	884,428,205.50
合计	3,553,142,276,727.40	3,385,593,177,169.84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账面原值合计	7,422,418,952,662.35	573,670,144,965.15	59,169,358,097.90	7,936,919,739,529.60
其中：土地资产	7,797,280,800.40	164,137,149.53	64,738,135.99	7,896,679,813.94
房屋及建筑物	887,940,188,443.42	70,583,072,735.61	6,101,183,258.12	952,422,077,920.91
机器设备	6,164,091,891,312.83	457,942,972,105.41	40,919,520,332.66	6,581,115,343,085.58
运输工具	53,489,185,374.03	5,804,373,050.65	3,414,569,030.81	55,878,989,393.87
电子设备	264,794,381,378.86	30,897,807,812.11	6,475,209,066.73	289,216,980,124.24
办公设备	31,606,781,983.97	6,369,451,991.05	933,843,434.61	37,042,390,540.41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酒店业家具	183,400,664.11	1,080,775.91	2,853,409.06	181,628,030.96
其他	12,515,842,704.73	1,907,249,344.88	1,257,441,429.92	13,165,650,619.69
累计折旧合计	4,036,596,947,550.20	389,285,488,949.22	42,220,885,886.93	4,383,661,550,612.49
其中：土地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456,729,861,321.71	40,452,322,295.08	2,711,084,282.27	494,471,099,334.52
机器设备	3,345,993,775,561.77	316,220,725,687.97	29,950,078,136.12	3,632,264,423,113.62
运输工具	35,921,275,675.91	4,723,777,654.22	3,034,074,384.18	37,610,978,945.95
电子设备	173,457,825,421.25	23,567,867,443.73	5,201,108,664.22	191,824,584,200.76
办公设备	18,718,802,347.75	3,210,936,644.18	827,869,404.87	21,101,869,587.06
酒店业家具	171,893,786.38	876,699.89	2,700,747.22	170,069,739.05
其他	5,603,513,435.43	1,108,982,524.15	493,970,268.05	6,218,525,691.53
固定资产净值合计	3,385,822,005,112.15			3,553,258,188,917.11
其中：土地资产	7,797,280,800.40			7,896,679,813.94
房屋及建筑物	431,210,327,121.71			457,950,978,586.39
机器设备	2,818,098,115,751.06			2,948,850,919,971.96
运输工具	17,567,909,698.12			18,268,010,447.92
电子设备	91,336,555,957.61			97,392,395,923.48
办公设备	12,887,979,636.22			15,940,520,953.35
酒店业家具	11,506,877.73			11,558,291.91
其他	6,912,329,269.30			6,947,124,928.16
固定资产减值合计	1,113,256,147.81	653,614,955.39	155,785,669.33	1,611,085,433.87
其中：土地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326,882,894.20	494,375,109.14	70,024,422.09	751,233,581.25
机器设备	768,894,751.16	159,251,804.32	79,190,870.27	848,955,685.21
运输工具	1,461,435.66	5,000.00	1,426,221.48	40,214.18
电子设备	13,270,417.53	-28,819.07	5,100,978.21	8,140,620.25
办公设备	2,326,850.95	16,861.00	43,177.28	2,300,534.67
酒店业家具				
其他	419,798.31	-5,000.00		414,798.31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3,384,708,748,964.34			3,551,647,103,483.24
其中：土地资产	7,797,280,800.40			7,896,679,813.94
房屋及建筑物	430,883,444,227.51			457,199,745,005.14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机器设备	2,817,329,220,999.90			2,948,001,964,286.75
运输工具	17,566,448,262.46			18,267,970,233.74
电子设备	91,323,285,540.08			97,384,255,303.23
办公设备	12,885,652,785.27			15,938,220,418.68
酒店业家具	11,506,877.73			11,558,291.91
其他	6,911,909,470.99			6,946,710,129.85

(十五) 在建工程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426,955,591,899.66	180,727,292.19	426,774,864,607.47
其中：基建工程	327,616,492,402.09	174,732,501.53	327,441,759,900.56
技改工程	33,575,291,510.10		33,575,291,510.10
其他工程	65,763,807,987.47	5,994,790.66	65,757,813,196.81
工程物资	9,244,082,448.47	10,863,811.79	9,233,218,636.68
合计	436,199,674,348.13	191,591,103.98	436,008,083,244.15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384,586,838,190.15	192,276,423.48	384,394,561,766.67
其中：基建工程	292,680,908,001.28	184,534,532.39	292,496,373,468.89
技改工程	25,345,877,397.13	1,398,997.59	25,344,478,399.54
其他工程	66,560,052,791.74	6,342,893.50	66,553,709,898.24
工程物资	10,944,298,366.85	13,870,396.90	10,930,427,969.95
合计	395,531,136,557.00	206,146,820.38	395,324,989,736.62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十六) 使用权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账面原值合计	25,421,700,750.98	5,566,134,771.83	3,233,206,402.36	27,754,629,120.45
其中：土地	384,702,770.32	254,710,138.35	48,281,827.98	591,131,080.69
房屋及建筑物	10,386,661,200.67	2,849,468,513.92	2,443,062,225.67	10,793,067,488.92
机器设备	12,923,414,641.25	2,055,531,664.02	101,580,811.95	14,877,365,493.32
其他	1,726,922,138.74	406,424,455.54	640,281,536.76	1,493,065,057.52
累计折旧合计	9,882,351,042.96	4,495,599,501.16	2,441,153,307.04	11,936,797,237.08
其中：土地	109,206,990.21	108,102,731.31	42,208,767.02	175,100,954.50
房屋及建筑物	4,084,931,628.39	2,608,105,139.79	2,045,759,378.21	4,647,277,389.97
机器设备	5,037,107,067.22	1,448,674,730.11	52,348,470.49	6,433,433,326.84
其他	651,105,357.14	330,716,899.95	300,836,691.32	680,985,565.77
账面净值合计	15,539,349,708.02			15,817,831,883.37
其中：土地	275,495,780.11			416,030,126.19
房屋及建筑物	6,301,729,572.28			6,145,790,098.95
机器设备	7,886,307,574.03			8,443,932,166.48
其他	1,075,816,781.60			812,079,491.75
减值准备合计		15,420,809.10	15,420,809.10	
其中：土地				
房屋及建筑物		15,420,809.10	15,420,809.10	
机器设备				
其他				
账面价值合计	15,539,349,708.02			15,817,831,883.37
其中：土地	275,495,780.11			416,030,126.19
房屋及建筑物	6,301,729,572.28			6,145,790,098.95
机器设备	7,886,307,574.03			8,443,932,166.48
其他	1,075,816,781.60			812,079,491.75

(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原价合计	180,550,643,446.17	22,715,068,880.94	3,310,707,068.09	199,955,005,259.02
其中：软件	55,410,239,273.52	10,633,963,438.64	1,069,127,089.19	64,975,075,622.97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土地使用权	39,777,946,236.43	3,414,430,543.49	428,601,898.96	42,763,774,880.96
专利权	4,196,936,600.29	405,685,827.04	1,402,712,795.37	3,199,909,631.96
非专利技术	913,078,525.23	203,289,787.58	10,560,383.59	1,105,807,929.22
商标权	1,965,130.23	42,969.71	54,223.52	1,953,876.42
著作权	1,670,234,580.55	353,617,207.40		2,023,851,787.95
特许权	73,506,743,088.10	7,107,012,444.20	293,330,367.45	80,320,425,164.85
其他	5,073,500,011.82	597,026,662.88	106,320,310.01	5,564,206,364.69
累计摊销合计	68,061,490,880.06	12,925,004,043.71	855,116,701.41	80,131,378,222.36
其中：软件	31,091,425,707.75	5,612,196,658.20	421,973,813.52	36,281,648,552.43
土地使用权	9,085,613,836.41	1,062,447,166.40	92,269,719.37	10,055,791,283.44
专利权	1,496,242,053.64	335,698,490.39	327,551,967.30	1,504,388,576.73
非专利技术	460,338,340.21	68,246,106.04	5,867,627.25	522,716,819.00
商标权	1,710,717.96	38,726.20	23,012.58	1,726,431.58
著作权	928,067,838.12	216,145,133.59		1,144,212,971.71
特许权	23,928,634,900.53	5,564,597,915.05		29,493,232,815.58
其他	1,069,457,485.44	65,633,847.84	7,430,561.39	1,127,660,771.89
减值准备合计	128,822,472.17	24,853,401.91	18,136,454.83	135,539,419.25
其中：软件	619,822.68		138,454.83	481,367.85
土地使用权	26,639,745.59	20,205,992.88		46,845,738.47
专利权	25,163,160.90			25,163,160.90
非专利技术				0.00
商标权				0.00
著作权	911,843.00			911,843.00
特许权				0.00
其他	75,487,900.00	4,647,409.03	17,998,000.00	62,137,309.03
账面价值合计	112,360,330,093.94			119,688,087,617.41
其中：软件	24,318,193,743.09			28,692,945,702.69
土地使用权	30,665,692,654.43			32,661,137,859.05
专利权	2,675,531,385.75			1,670,357,894.33
非专利技术	452,740,185.02			583,091,110.22
商标权	254,412.27			227,444.84
著作权	741,254,899.43			878,726,973.24
特许权	49,578,108,187.57			50,827,192,349.27
其他	3,928,554,626.38			4,374,408,283.77

(十八) 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商誉账面原值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CPFL ENERGIA S.A.	5,187,878,227.23	498,266,398.51		5,686,144,625.74
SGSP (Aust) Assets Pty Ltd	5,106,778,513.43	145,821,288.11		5,252,599,801.54
CGE	4,312,005,527.66	-53,234,636.14		4,258,770,891.52
上海置信电气有限公司	1,450,082,657.07			1,450,082,657.07
Inversiones State Grid Limitada	986,557,972.11	-25,790,821.21		960,767,150.90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679,418,400.23			679,418,400.23
国家电网巴西控股公司	697,105,592.25	-144,338,086.30		552,767,505.95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27,673,937.92			327,673,937.92
其他	1,065,378,343.09			1,065,378,343.09
合计	19,812,879,170.99	420,724,142.97		20,233,603,313.96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商誉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CPFL ENERGIA S.A.				
SGSP (Aust) Assets Pty Ltd				
CGE				
上海置信电气有限公司	1,450,082,657.07			1,450,082,657.07
Inversiones State Grid Limitada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35,299,710.04			35,299,710.04
国家电网巴西控股公司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113,381,777.77	60,183,459.36		173,565,237.13
合计	1,598,764,144.88	60,183,459.36		1,658,947,604.24

(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 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 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 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153,128,503.80	24,610,605,616.77	6,404,273,796.28	29,487,874,669.26
会计摊销年限小 于税法年限	9,428,394,855.52	46,053,127,565.40	8,045,055,596.20	40,215,080,350.09
交易性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的 估值	1,345,537,737.30	5,387,949,735.80	1,189,097,989.99	4,756,391,959.95
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其他金融资 产公允价值变动	1,449,583,302.73	5,806,984,737.66	1,157,572,753.93	4,667,549,930.83
可抵扣亏损	929,988,538.78	4,489,774,919.48	934,463,146.49	5,440,952,519.42
其他	57,154,226,233.39	236,865,560,366.02	49,268,904,650.75	204,065,910,960.37
合计	75,460,859,171.52	323,214,002,941.13	66,999,367,933.64	288,633,760,389.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会计摊销年限大 于税法年限	15,214,733,223.59	66,433,070,007.65	11,148,265,912.06	48,777,119,236.29
交易性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的 估值	414,716,487.96	1,658,890,711.84	170,229,961.78	680,919,847.10
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其他金融资 产公允价值变动	1,445,573,733.30	5,992,026,085.98	995,043,170.70	4,425,846,599.67
其他	34,906,122,567.03	117,218,758,984.45	33,340,948,504.50	112,477,619,956.63
合计	51,981,146,011.88	191,302,745,789.92	45,654,487,549.04	166,361,505,639.69

(二十)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33,053,984.56
抵押借款	259,409,303.84	314,151,237.57
保证借款	497,294,781.33	594,020,386.46
信用借款	269,294,677,469.38	321,849,424,476.69
合计	270,051,381,554.55	322,790,650,085.28

(二十一) 应付票据

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3,445,822,870.38	3,590,583,490.32
银行承兑汇票	50,733,576,826.52	58,061,903,557.53
合计	54,179,399,696.90	61,652,487,047.85

(二十二)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账龄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648,154,349,432.96	556,908,750,942.44
1-2年	38,335,313,986.13	55,781,100,137.12
2-3年	15,115,872,235.23	17,690,056,902.84
3年以上	10,637,663,969.92	12,271,608,577.53
合计	712,243,199,624.24	642,651,516,559.93

(二十三)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账龄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233,289,689.32	1,332,482,768.13
1年以上	2,434,044,062.48	3,176,769,502.32
合计	3,667,333,751.80	4,509,252,270.45

(二十四) 合同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工程收入款	160,604,213,396.13	209,076,757,639.54
预收电费	76,386,242,542.51	84,889,371,733.03
其他	10,409,133,322.12	9,405,157,256.29
合计	247,399,589,260.76	303,371,286,628.86

(二十五)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5,728,179,912.16	391,212,463,313.45	391,433,883,419.72	5,506,759,805.8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69,707,167.29	56,205,753,460.38	56,273,540,146.28	1,801,920,481.39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辞退福利	45,664,929.71	82,824,692.73	85,286,594.90	43,203,027.54
合计	7,643,552,009.16	447,501,041,466.56	447,792,710,160.90	7,351,883,314.82

(二十六) 应交税费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年末余额
增值税	8,957,729,561.05	88,845,576,324.23	90,722,502,486.81	7,080,803,398.47
资源税	10,333,449.74	73,104,512.59	70,775,645.16	12,662,317.17
企业所得税	23,132,920,435.83	32,859,644,872.47	41,620,464,393.49	14,372,100,914.8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9,731,555.23	5,292,669,212.29	5,393,309,971.87	479,090,795.65
房产税	911,875,655.01	4,767,055,387.61	4,666,287,207.84	1,012,643,834.78
土地使用税	244,194,559.11	1,389,741,718.24	1,380,064,241.35	253,872,036.00
个人所得税	3,652,515,891.84	9,978,142,215.31	9,085,682,222.87	4,544,975,884.28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436,243,828.62	3,972,096,904.44	4,034,651,762.29	373,688,970.77
其他税费	1,684,518,214.48	19,716,998,397.83	18,366,076,716.54	3,035,439,895.77
合计	39,610,063,150.91	166,895,029,545.01	175,339,814,648.22	31,165,278,047.70

(二十七)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375,986,901.08	383,607,632.21
应付股利	5,738,139,328.38	11,097,585,784.73
其他应付款项	350,788,448,844.93	327,887,405,546.21
合计	356,902,575,074.39	339,368,598,963.15

(二十八)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2,119,635,265.56	44,621,212,697.44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7,648,598,312.47	71,479,591,821.2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4,483,424,683.32	1,743,452,845.07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141,717,333.82	4,440,216,777.5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负债	564,372,906.12	561,070,926.05
合计	150,957,748,501.29	122,845,545,067.26

(二十九)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利率区间 (%)
质押借款	4,121,031,699.45	4,851,742,317.89	3.00-5.40
抵押借款	2,386,553,967.23	1,902,458,022.44	3.40-5.46
保证借款	18,314,729,834.35	22,992,151,746.15	0.75-17.00
信用借款	515,014,325,781.35	370,198,093,883.98	0.00-17.00
合计	539,836,641,282.38	399,944,445,970.46	

(三十)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企业债券	212,766,361,256.14	223,870,514,524.14
中期票据	51,082,843,474.42	95,468,806,986.15
公司债券	10,215,300,613.20	13,890,555,172.64
合计	274,064,505,343.76	333,229,876,682.93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7,648,598,312.47	71,479,591,821.20
合计	246,415,907,031.29	261,750,284,861.73

(三十一) 租赁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9,240,553,822.27	22,286,644,455.88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2,320,531,034.40	1,591,210,331.30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141,717,333.82	4,440,216,777.50
租赁负债净额	10,778,305,454.05	16,255,217,347.08

(三十二) 长期应付款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项	22,320,976,123.95	19,158,865,140.88	28,787,811,728.32	12,692,029,536.51
专项应付款	25,653,219,226.54	25,251,894,000.43	26,247,693,681.79	24,657,419,545.18
合计	47,974,195,350.49	44,410,759,141.31	55,035,505,410.11	37,349,449,081.69

(三十三)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其他长期福利	10,999,694,716.00	3,124,157,513.47	11,422,450,488.71	2,701,401,740.76
合计	10,999,694,716.00	3,124,157,513.47	11,422,450,488.71	2,701,401,740.76

(三十四) 预计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对外提供担保	121,319,600.00	238,985,512.69
未决诉讼	4,404,427,112.94	4,510,162,701.90
产品质量保证	35,274,247.90	16,852,364.82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130,727,225.73	53,599,880.17
其他	2,244,845,740.25	2,097,635,041.96
合计	6,936,593,926.82	6,917,235,501.54

(三十五)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635,332,845,558.15	92.61	68,156,569,749.83		1,703,489,415,307.98	92.89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130,452,014,429.05	7.39			130,452,014,429.05	7.11
合计	1,765,784,859,987.20	100.00	68,156,569,749.83		1,833,941,429,737.03	100.00

(三十六)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资本溢价	17,155,828,066.51		245,459,554.31	16,910,368,512.20
其他资本公积	208,630,949,177.44	75,435,760,857.59	58,623,138,786.73	225,443,571,248.30
合计	225,786,777,243.95	75,435,760,857.59	58,868,598,341.04	242,353,939,760.50
其中：国有独享资本公积				

(三十七)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90,421,779,565.42	3,883,023,018.57		94,304,802,583.99
合计	90,421,779,565.42	3,883,023,018.57		94,304,802,583.99

(三十八)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270,339,707,603.40	224,872,029,399.29
期初调整金额	-990,012,038.39	18,300,992,297.42
本年年初余额	269,349,695,565.01	243,173,021,696.71
本年增加	65,614,381,462.41	61,169,990,856.31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65,159,361,687.32	61,109,832,580.97
其他调整因素	455,019,775.09	60,158,275.34
本年减少	37,559,341,783.93	34,003,304,949.62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	3,883,023,018.57	3,436,582,633.57
本年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09,200,156.99	842,703,007.19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	23,182,033,736.41	21,228,382,588.28
转增资本	9,959,517,622.26	8,069,364,717.99
其他减少	325,567,249.70	426,272,002.59
本年年末余额	297,404,735,243.49	270,339,707,603.40

(三十九)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金额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3,815,618,232,193.10	3,573,468,111,299.29
(2) 其他业务小计	19,952,335,349.07	15,808,155,439.79
合计	3,835,570,567,542.17	3,589,276,266,739.08

(续)

项目	上年金额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3,530,693,357,608.58	3,350,488,812,374.82
(2) 其他业务小计	14,095,112,532.17	12,254,409,869.39
合计	3,544,788,470,140.75	3,362,743,222,244.21

(四十)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225,429,276.06	12,986,413,914.3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44,018,530.64	6,112,636,446.98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594,391,634.08	2,164,604,196.88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64,631,001.37	-182,747,020.1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384,370,555.68	2,438,765,559.59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35,237,344.64	25,579,709.10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9,550,815.46	
其他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0,763,445.66	346,050,334.30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62,254,466.46	344,165,743.08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债务重组产生的投资收益	-3,334,016.61	12,655,381.51
其他	7,842,673.33	-33,923.63
合计	17,435,893,724.03	24,248,090,341.98

(四十一)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3,654,695.83	-2,351,578,088.84
交易性金融负债	-57,158,150.04	-20,169,787.81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9,166,258.64	-8,510,988.68
其他	46,117,656.65	292,441,183.74
合计	-483,861,447.86	-2,087,817,681.59

(四十二)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坏账损失	-2,546,797,834.33	-1,379,272,207.04
债权投资信用减值损失	-22,867,159.42	664,875.30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961,407.51	1,717,458.00
其他	221,364,846.66	-75,610,513.76
合计	-2,347,338,739.58	-1,452,500,387.50

(四十三)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存货跌价损失	-144,131,460.36	-78,923,510.03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575,458,778.08	-503,269,094.00
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070,506.28	-95,012,186.55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800,000.00	-43,336,524.81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22,042,548.88	-152,222,502.91
商誉减值损失	-60,183,459.36	
其他	-50,495,754.75	-117,226,251.77
合计	-1,459,182,507.71	-989,990,070.07

(四十四)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3,067,778,909.21	1,882,205,609.43	3,067,778,909.21
接受捐赠	5,398,963.14	46,338,213.25	5,398,963.14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837,854,578.51	746,495,776.18	837,854,578.51
其他	8,648,151,559.81	6,686,822,950.93	8,648,151,559.81
合计	12,559,184,010.67	9,361,862,549.79	12,559,184,010.67

(四十五)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088,141,936.69	3,032,324,946.85	3,088,141,936.69
公益性捐赠支出	6,614,064,901.58	4,387,171,608.16	6,614,064,901.58
行政性罚款、滞纳金	132,907,523.69	63,257,883.02	132,907,523.69
其他	2,602,468,074.87	3,356,394,913.65	2,602,468,074.87
合计	12,437,582,436.83	10,839,149,351.68	12,437,582,436.83

(四十六)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0,919,221,681.32	27,401,052,482.79
递延所得税调整	-5,023,265,870.84	-6,209,502,700.19
其他		
合计	25,895,955,810.48	21,191,549,782.60

(四十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1.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389,228,373.68	-127,143,270.26	-262,085,103.42	-1,570,769,641.10	388,623,256.23	-1,959,392,897.33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661,293,590.25	-223,750,518.22	-437,543,072.03	1,159,850,738.32	396,176,790.93	763,673,947.39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1,776,283.87		61,776,283.87	475,056,351.92		475,056,351.92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12,004,945.40	97,190,692.28	114,814,253.12	-3,187,462,483.46	-1,360,690.42	-3,186,101,793.04
5.其他	-1,716,012.70	-583,444.32	-1,132,568.38	-18,214,247.88	-6,192,844.28	-12,021,403.60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839,641,761.48	11,828,792.25	3,827,812,969.23	9,132,677,618.84	219,770,375.29	8,912,907,243.55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845,378,527.24		845,378,527.24	-162,355,940.14		-162,355,940.14
小计	845,304,609.91		845,304,609.91	-184,998,480.14		-184,998,480.14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39,005,882.45	140,700,398.27	598,305,484.18	-365,152,205.75	-117,296,267.44	-247,855,938.31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本金额			上年金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91,019,335.26	22,754,833.82	68,264,501.44	167,698,577.77	41,924,644.45	125,773,933.32
小计	647,986,547.19	117,945,564.45	530,040,982.74	-532,650,783.52	-159,220,911.89	-373,629,871.63
3.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3,014,032.82	-687,953.77	-2,326,079.05	-5,713,131.17	-497,191.97	-5,215,939.20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计	-3,014,032.82	-687,953.77	-2,326,079.05	-5,713,131.17	-497,191.97	-5,215,939.20
4.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1,415,743,982.92	-105,428,818.43	-1,310,315,164.49	3,154,636,489.02	379,488,479.15	2,775,148,009.87
减：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7,116,086.82		-7,116,086.82
小计	-1,415,743,982.92	-105,428,818.43	-1,310,315,164.49	3,161,752,575.84	379,488,479.15	2,782,264,096.69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764,203,629.26		3,764,203,629.26	6,694,487,437.83		6,694,487,437.83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904,990.86		-904,990.86			
小计	3,765,108,620.12		3,765,108,620.12	6,694,487,437.83		6,694,487,437.83
三、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450,413,387.80	-115,314,478.01	3,565,727,865.81	7,561,907,977.74	608,393,631.52	6,953,514,346.22

（四十八）借款费用

1. 当期借款利息支出总金额 37,187,681,016.21 元，其中资本化利息 2,533,829,285.01 元。
2. 当期计算确定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为同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利率。

（四十九）外币折算

计入当期损益的汇兑净损失 1,768,995,456.36 元。

八、或有事项

年末本公司及所属单位对集团外单位提供担保，金额为 692,093,773.97 元。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重大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集团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证书序号: 001462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副本)(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信息、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晓英, 宋朝学, 葛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6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登记机关

2024年01月26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刘涛
 Full name: 刘涛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年月: 1982-12-27
 Date of birth: 1982-12-27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120103198212277019
 Identity card No.: 120103198212277019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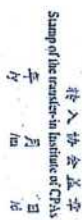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证书编号: 110101300984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300984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6年05月13日
 Date of issuance: 2016年05月13日



一按, 经此有效一年, 一年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